

2021年以来,长江十年禁渔已实施满5年

长江禁渔五年,发生了哪些变化?

2021年1月1日全面启动以来,长江十年禁渔已实施满5年。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表示,5年来,长江禁渔取得阶段性明显成效: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向好,退捕渔民基本实现安居乐业,禁捕管理保持总体稳定。江豚逐浪起,鲟鱼竞洄游,万里江涛上,人水和谐的画卷不断铺展。

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向好

长江,是我国淡水渔业的摇篮,也是世界上水生生物多样性最为丰富的河流之一,淡水渔业资源一度占全国的60%以上。20世纪80年代以后,受长期高强度人为活动影响,长江流域水生生物资源衰退,生物完整性指数一度到了最差的“无鱼”等级。

十年禁渔,让长江得以休养生息。天气转冷,长江湖北宜昌段江滩公园一隅,江豚观赏点依旧热闹。“江豚一家”豚丁兴旺,其乐融融。“摄影爱好者杨河兴奋地展示他拍摄的“大片”。画面中,一头成年江豚高高跃出水面,身后一头幼豚紧跟不舍。

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研究员王丁说,伴随长江十年禁渔不断推进,江豚逐浪成为沿江城市的“标配”景观。2022年科学考察结果显示,长江江豚分布范围扩大,种群数量与2017年1012头相比,实现历史性止跌回升。

禁捕之外,长江沿线还深入实施旗舰物种拯救行动,推进水生生物重要栖息地修复。

农业农村部长江流域渔政监督管理办公室主任江开勇介绍,2024年到

2025年,中华鲟放流规模连续两年超过100万尾,有效补充了野外种群。长江鲟自然繁殖试验取得成功,野外种群重建迈出重要步伐。

越来越多的标志性物种回归公众视野。消失多年的鳊鱼出现频次快速增加,“长江三鲜”之一的刀鲚重新溯河到达最远的洞庭湖……

江开勇表示,长江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向好。干流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持续提升。2021年至2024年,长江流域累计监测到土著鱼类344种,较2017年至2020年增加36种。

渔民从“靠水吃水”到“护水兴水”

禁渔成与败,关键在渔民。5年来,长江流域各地构建培训强技,创业强心、政策兜底的精准服务体系,为渔民织密保障网。退捕渔民实现了从捕鱼者到护渔者、致富者的转变。

穿上志愿者服装,戴上清洁工具,荆江上首宜都市枝城镇白水港村退捕渔民刘红金几乎每天早上都去长江岸边,清理垃圾与杂物。三面环水,白水港村以水而兴。多年来,村民以渔为生,耕波犁浪。2015年3月,记者到访白水港村,那时的村民们打鱼没钱、上岸没地,生活困难。

完善配套政策、开展技能培训、举办专场招聘会……随着当地一系列举措出台,186户退捕渔民全部转产就业。白水港村党总支书记李维说,转产后,旧渔村变身生态村,人气越来越旺。2025年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达101

万元,人均收入从2019年的2万元增至近3万元。

多地出台退捕渔民创业贷款等优惠政策,助力他们从捕鱼人变身“新农人”“创业者”。

年关将至,江汉平原湖北省监利市桥市镇,退捕渔民阎德国的200多亩螃蟹迎来收获季。凭借当地给予的创业贴息贷款,从水上“讨生活”,到岸上“创未来”,阎德国创办了水产养殖专业合作社,收入也跟着水涨船高。“年关价格高,等年关再卖。按照每亩2000多元毛利算,今年可以收入数十万元。”阎德国说。

稳得住、能致富,这样的故事在长江两岸不断上演。江苏扬州渔民深入挖掘江豚生态文化价值发展旅游,江西九江渔民开起“渔家乐”民宿。渔民“创业梦”正照进现实。

农业农村部发布的数据显示,通过采取有力措施对231万退捕渔民实行安置保障,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退捕渔民就业率基本达到100%,符合养老保险参保条件的全部参加养老保险;通过兜底保障,1.2万困难渔民被纳入低保等救助范围,基本实现“应帮尽帮、应保尽保、应救尽救”。

挑战仍存需久久为功

征程过半,成效初现。从昔日“无鱼之困”到如今“鱼跃之景”的生态转变,从传统“靠水吃水”到现代“护水兴水”的理念革新,长江禁渔实践充分证明,生态保护与民生改善能够实现协同双赢。

但长江生态系统历史欠账多、修

复周期长,面临的挑战不容忽视。整体上看,长江水生生物资源和多样性依然处于低位。尽管禁渔以来新增监测到36种土著鱼类,历史上分布的443种鱼类中,仍有99种未被监测到。

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仍为“较差”等级,保护修复任重道远。据介绍,珍稀物种生存危机未解除。中华鲟连续8年未监测到自然繁殖,2024年到达葛洲坝下的成鱼仅10尾;野外长江鲟均为人工放流个体,尚未形成自然种群。

禁渔秩序方面,非法捕捞行为仍然时有发生。

少数不法分子选择深夜跨区域作案,借助无人机、夜视仪、潜水服、大马力快艇等新工具规避执法打击,望风、开船、电鱼、下网、销售各环节分工明确……据长江航运公安局介绍,非法捕捞案件呈现团伙化、隐蔽化,“捕运销”产业链转入地下。近年查处的案件中,跨区域作案占比较多,隐蔽性更强,打击难度更大。

基层干部建议,下一步,要持续提升禁渔监管效能,推进重要栖息地和关键生境修复,加强珍稀濒危物种保护,不断提升长江十年禁渔后半程工作实效。

江开勇说,坚定不移实施好长江十年禁渔,农业农村部门将继续会同有关部门和沿江各地,守正创新、系统施策、补齐短板,完善长效机制,强化联合执法,提升保护能力,以长江水生生物高水平保护助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

新华社记者 李思远

(新华社北京1月8日电)

(上接第一版)

助力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围绕我市国有资源资产管理、保护利用、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开展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情况专题调研,提出针对性意见建议。助推市政府制定“大资产”统筹管理总体工作方案,建成全民所有土地、森林、草原省级资产清查价格体系。

助力弘扬企业家精神。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广泛征求部门、企业、基层群众等意见,特别是企业家和人大代表的建议,在全省率先出台《关于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 进一步支持鼓励企业家干事创业的决定》。《决定》提出设

立“安庆企业家日”、建立常态长效弘扬机制、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强化涉企精准服务、鼓励企业家创新创业等10条举措,受到社会各界尤其是企业界人士肯定,各级媒体报道宣传《决定》出台的情况及成效。

擦亮基层联系点品牌。深入推进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基层联系点建设,持续保持安庆基层联系点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在全省率先完成基层联系点、预算直通站和预算联网监督系统融合进全过程人民民主中心实践站的部署。高质量完成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人大监督评价指标体系试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监督、

2026年中央财政预算编制和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征集意见建议等任务,汇集群众和基层意见建议,提出意见建议75条,报送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有关意见建议被采纳或吸收,相关工作获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委3次书面表扬,并在相关会议上作经验交流发言。

助力乡村全面振兴。以“千万工程”专题询问“回头看”为抓手,构建闭环监督体系推动问题整改,2024年我市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跃居全省第一;聚焦政策赋能与机制创新,破解解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难题,全市形成“一县一业”格局,村级集体经济连续

五年位列全省第一方阵。同时推进“摇钱树”工程和高标准农田建设,带动农民增收,提升耕地质量与粮食产能,筑牢粮食安全根基。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对相关调研报告作出批示。

助力城乡融合与生态保护。深化湿地保护监督,推动规划调整保障重点工程实施;强化长江江堤安全调研,筑牢防洪安全屏障;开展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管理立法调研,以法治手段破解“建管难”问题,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守护生态宜居环境,推动城乡融合发展落地见效。市委主要负责同志对相关调研报告作出批示。

通讯员 郭超 程丁 吴兴球

长江干线“新三样”货物运输增势迅猛

新华社武汉1月8日电(记者李思远)2025年,长江干线运输的新能源汽车、锂电池、光伏产品等“新三样”货物增势迅猛。全年,长江干线船舶载运新能源汽车1056万辆、同比增长165%,锂电池38万标箱、同比增长49%,光伏产品1万标箱、同比增长42%。

这是交通运输部长江海事局8日发布的消息。2025年,长江海事局发布了《船舶载运“新三样”集装箱货物海事监管与服务指南》,为“新三样”货物监

管与服务提供明确规范。同时开通“新三样”货物审批绿色通道,实行“即申即核、优先办理、限时办结”服务,平均审批时间压缩25%。

为全面服务外贸高质量发展,长江海事局还与上海、厦门、宁波、广州等沿海海事机构深化合作,对在长江港口装箱、经沿海枢纽港中转出口的“新三样”货物,实行“一次申报、一箱到底、结果互认”。企业仅需在始发港完成一次申报和装箱查验,后续中转港直接认可结果,避免了重复作业。

2025年我国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迈入关键阶段

新华社北京1月8日电(记者 韩佳诺)记者8日从农业农村部获悉,2025年我国农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迈入关键阶段。近年来,农业绿色发展取得积极进展,从资源保育到环境治理,从优质农产品供给到产业链升级,生态效益与经济效益同步提升,为农业现代化注入强劲“绿色动能”。

具体来看,我国优质农产品供给能力稳步提升。当前全国绿色、有机、名特优新和地理标志农产品总数达8.6万个。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连年丰收、总量增长的基础上,我国农产品质量稳步提升,结构持续调优,优质食味稻、专用小麦、高油高蛋白大豆占比逐年提升,畜禽、水产健康养殖加快推广,优质牛羊肉、水产品供给增加,绿色农产品比重持续提高。

农业资源保育能力逐年增强。我国坚持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底线,加强耕地资源保护,健

全耕地轮作休耕制度,实施耕地质量保护提升行动。截至目前,全国耕地面积达到19.4亿亩,比2020年增加2800万亩。全国累计建成高标准农田超10亿亩,为粮食安全筑牢屏障。长江十年禁渔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效,水生生物多样性恢复向好,土著鱼类种类较禁渔前增加36种,长江干流、鄱阳湖水生生物完整性指数评价等级相较于禁渔前提升2个等级,洞庭湖提升3个等级。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率达到69.07%,优良水体比例连续两年超过90%。

农业生态价值进一步彰显。产地环境持续净化。目前,我国三大粮食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分别为43.3%、44.1%,比2020年分别提高31个百分点、35个百分点。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80.1%。生态价值转化渠道更加多元。统筹农产品加工和副产物综合利用,农业生产“变废为宝”的循环链条逐步完善。

公告

下列机构经安庆监管分局批准,颁发《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许可证》,其业务范围为:经营国家银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为准。发证机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安庆监管分局,现予以公告。
流水号:01132319
机构名称: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望江县古炉营业所

机构编码:B0018A334080148
住所:安徽省安庆市望江县鸦滩镇古炉街169号
邮政编码:246260
电话:0556-7266008
发证时间:2025年12月23日
以上信息可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网站上查看。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安庆市分公司
2026年1月8日

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公告

庆自然资告字〔2026〕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投标法》《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办法》(原国土资源部39号令)等法

律、法规的规定,经批准,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采取挂牌方式出让庆自然出字〔2026〕001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

地块编号	不动产单元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m ²)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年)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庆自然出字〔2026〕001号	340802026001GB00033W00000000	位于迎江经开区,东至Y111-0118地块,西至方兴路,南至环城南路,北抵秦潭湖装备制造科技产业园地块	1239414(合18.59亩)	二类工业用地	≥1.2	≥40	≤10	50	372	744

备注:出让地块具体规划指标以规划条件为准,土地准确面积以测绘成果为准,出让地块具体情况详见出让文件(地块起叫价不含契税、印花税)。

二、竞买人资格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均可申请参加本国境内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活动(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竞买人须为公司法人,办理报名登记手续时,须提供《安庆市工业项目用地规模预核定签报表》。报名时须承诺:如竞得本宗地,同意按省、市关于“标准地”的相关要求进行建设、生产、运营。

2.禁止目前在安庆市城区范围内尚拖欠土地出让金的企业申请竞买。

三、出让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采取挂牌方式。

四、竞买约定

1.提交竞买申请前,竞买申请人应对出让宗地进行实地踏勘,全面了解出让文件和宗地现状;对出让文件和宗地现状有疑问的,应在竞买申请

前向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书面提出。

2.竞买申请人一旦提出竞买申请,即视为对出让文件内容清楚并自愿受其约束,对宗地现状无异议。竞买申请人竞得出让宗地后,不得以该宗地的出让文件和现状异议对成交结果及所签署的相关文件提出抗辩。

五、竞买登记

1.本次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出让文件。竞买人可于2026年1月14日至2026年2月9日到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天柱山西路201号)领取出让文件。
2.竞买人申请办理竞买登记前须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缴纳到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定账户,申请人凭银行进账单到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主楼3003室申请竞买,办理竞买登记手续,逾期不再受理竞买保证金缴纳时间以实际到账为准。
申请人应于2026年2月9日11:30前到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书

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6年2月9日11:30前(以实际到账为准)。经审查,申请人具备申请条件的,我局将在2026年2月9日17:3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时间和地点

挂牌日期:2026年1月30日至2026年2月11日。
挂牌时间:上午8:30-11:30,下午3:00-5:00。
挂牌截止时间:2026年2月11日上午9:30。
挂牌地点: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龙山路213号)。

七、特别说明

1.建设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得低于243万元/亩;项目达产后,每亩均税收不得低于18万元。
2.竞得人须按照批准的项目建设工程设计方案进行建设,容积率不低于1.2,建筑密度不低于40%,绿地率不高于10%。
3.竞得人须同意本宗地建设项目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指标按照项目区域节能评估确定的标准执行。

4.竞得人须同意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建设项目中防治污染的措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要求,并同意本宗地单位工业增加值排放按照区域评估确定的排放标准执行。

5.竞得人须在土地成交后10个工作日内与出让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与迎江区政府(管委会)签订《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竞得人逾期不签订出让合同的,取消竞得人资格,终止供地,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

6.竞得人须在签订出让合同后30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土地成交价款。

7.竞得人须按照规划设计条件和批准的规划方案要求,在土地成交后2个月内开工建设,在开工建设后2年内竣工(结构封顶),并申请竣工验收。

8.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后30日内,由迎江区政府(管委会)向竞得人办理土地净地交付手续。

9.本宗地建设项目建成后,竞得人向第三方转让、出租、抵押受让地块

的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标准地投资建设协议》的约定。受让人因转让、出租、抵押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导致工业项目排放按照区域评估确定的排放标准执行。

10.竞得人须严格按照《安庆市工业项目用地规模预核定签报表》明确的投资强度、亩均税收、能耗标准、环境标准以及安庆市“标准地”相关要求组织建设、生产和运营。否则,视为违约,由迎江区政府(管委会)无偿收回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和相关生产设备。

八、其他事项

1.本次出让不接受电话、传真、邮寄及口头竞买申请。
2.申请人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可自行或者要求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工作人员组织现场踏勘组织现场察看。

3.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采用增价方式,不设保留底价,没有达到保留底价的,不予成交,达到或超

过保留底价的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4.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出让文件,以出让文件载明的为准。

5.根据《关于印发安庆市公共资源交易“打招呼”登记报告制度的通知》(宜公管〔2025〕49号)要求,在成交公示同时同步发布《关于征集违规插手、干预公共资源交易活动问题线索的公告》。

九、联系方式及银行账户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启超 13966985868
李亚丽 1368566755
监督单位:所有者权益和开发利用科0556-5186053
2.竞买保证金账户(土地出让金另缴至约定账户)
账户名称:安庆市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和整治中心
开户行:徽商银行安庆寿庆支行
账号:225006007701000002

安庆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6年1月8日